

新品种“粮春 1758”节水 30%增产 17% 突破！新疆攻克小麦“节水高产兼顾”难题

据《新疆日报》消息（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谢慧变）新疆节水小麦育种迎来里程碑式突破。日前，由自治区农业科学院与九圣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选育的春小麦新品种“粮春 1758”，通过国家级联合专家组节水鉴定：在节水 30%条件下，该品种示范田亩产达 508.32 公斤，较主栽品种“新春 37 号”增产 17.11%。

此次鉴定试验由河北省农

林科学院旱作农业研究所、洛阳市农林科学院等单位专家联合实施。在奇台县坎尔孜乡自治区农科院麦类试验基地，专家组对 8 个参试小麦品种进行了对比试验。试验设置足水组与节水组，其中节水组全生育期灌水 7 次（节水 30%），采用滴灌水肥一体化技术，试验期内自然降水量为 66.7 毫米。

测产结果显示，“粮春 1758”节水性在 8 个品种中表现

最优，在同等节水处理下，实现了减水不减产（相比主栽品种），并显著增产，与滴灌水肥一体化技术高度契合。

“‘粮春 1758’成功破解了节水与高产难以兼顾的行业难题。”自治区农业科学院作物所研究员、自治区小麦产业技术体系首席专家李建疆说，该品种在有限水资源条件下，产量远超现有主栽品种，实现用水效率、产量阈值和技术适配三大突破，为

新疆乃至西北干旱半干旱地区小麦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核心种源支撑。

记者了解到，“粮春 1758”本身具备高产潜力，在足水高肥、精细管理的小面积试验中，连续两年测产突破 840 公斤/亩，最高达 848.42 公斤；2024 年百亩方更以 796.1 公斤/亩创全国大面积春小麦高产纪录，证明了其优异的遗传产量潜力。此次测产结果，充分展现了其卓越的

节水稳产应用价值。

目前，“粮春 1758”在奇台县、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等地推广面积已超 5 万亩。联合测产组组长、河北省农林科学院旱作农业研究所研究员张文英说，该品种有效缓解水资源短缺对粮食安全的核心制约，探索出干旱区小麦节水与增产协同发展的新路径，为新疆粮食稳产增产注入了新动能。



库尔德宁云杉秘境

这是 8 月 2 日拍摄的库尔德宁一景（无人机照片）。库尔德宁位于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巩留县，是国家级雪岭云杉自然保护区，其内生长着大面积的原始云杉林。库尔德宁以其丰富的生物多样性和壮美的自然风光，吸引各地游客纷至沓来。

新华社记者 辛悦卫 摄

新疆铁路全力保障电企迎峰度夏 日均发运煤炭 41 万吨

据《新疆日报》消息（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逯风暴）记者从中国铁路乌鲁木齐集团有限公司获悉：今年，尤其是入夏以来，新疆铁路部门全力做好电煤保供运输，日均发运煤炭 41 万吨，其中疆煤外运日均达 25.25 万吨，有力支撑发电企业迎峰度夏。

近期，多地持续高温，相关企业用煤量增大，电煤运输需求

不断增长。新疆铁路部门加强与地方政府、上下游企业的对接沟通，重点跟踪南北疆煤炭保供企业产供储运销变化情况，召开铁路、地方、企业三方协调会，定期对接电煤需求，动态优化煤炭运输方案，确保煤炭供应稳定。

为进一步做好电煤保供运输工作，新疆铁路部门精准制订电煤保供运输方案，确保煤炭库存充裕。安排专人盯控新

疆电厂及煤电企业存煤、耗煤、可用天数等，将库存 10 天以下电厂纳入保供名单，按库存排序精准制订保供计划。调度部门科学动态调配既有运力，合理铺排调车作业计划，倾斜运力资源，并抓好煤炭发运地的电煤运输组织工作，紧盯计划兑现，确保运输各环节组织有序。

针对疆外市场，新疆铁路部门优化疆煤外运装车方案，

完善保供运输机制，对电煤运输需求“充分满足、应装尽装”，增加兰新铁路、格库铁路、临哈铁路等出疆通道能力、增开跨局煤炭整列货运列车，进一步提高疆煤外运能力。

截至 7 月 24 日，今年新疆铁路部门累计发运煤炭 8575.3 万吨，其中疆煤外运 5077.4 万吨，有力满足了疆内外发电企业的用煤需求。

我区农村产权交易突破 40 亿元

据《新疆日报》消息（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石鑫）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新疆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农交中心”）运营以来，交出一份亮眼成绩单：累计完成交易额 43.42 亿元，核心指标跃居全国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机构前列。

作为新疆农村要素市场化配置的重要平台，新疆农交中心

通过构建覆盖全疆的产权交易网络体系，有效盘活农村存量资产。截至目前，已建成阿克苏地区、吐鲁番市、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喀什地区 4 个地州级区域市场，沙雅县、鄯善县、莎车县等 17 个县级中心以及 897 个乡镇服务机构，形成天山南北互联互通的立体化农村产权四级交易体系。

自 2023 年 12 月正式运营以

来，新疆农交中心交易规模持续扩大。累计挂牌交易各类涉农资产 1884 宗，其中耕地、林地、草地等资源性资产 1632 宗 84.89 万亩；盘活厂房、商铺等经营性资产 251 宗 45.64 万平方米；交易平均溢价率达 88.33%、最高溢价率达 610%，显著带动农户、村集体、国企、当地财政等各类经营主体实现资产增值 2.02 亿元。

在服务创新方面，新疆不断

拓展交易品种和服务领域，将鲜果、林木、活畜等纳入生物性资产交易体系，推动水稻、乳制品等特色农牧产品挂牌交易，交易规模达 894.1 万元；创新农机服务模式，完成 1096 台农机设备租赁处置，开展 4.6 万亩无人机统防统治服务。同时，深化金融赋能，开发“农权鉴信贷”等金融产品，提供 1396.7 万元担保服务，并构建起涵盖权属、经营、空间数据的可追

溯信用凭证体系，为银行风控和经营主体融资提供了有力支撑。

“我们正着力构建覆盖更广、内涵更深的综合为农服务体系。”新疆农交中心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程建新表示，下一步将深化“一体两翼”战略布局，推进评估、咨询等专业服务与交易链条有机融合，为新疆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农交样本”。

新疆扩大独立储能企业参与电力市场交易范围

据《新疆日报》消息（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陈蔷薇）今年以来，新疆进一步扩大独立储能企业参与电力市场交易范围。“8 月起，独立储能企业能参与‘年、月、多日’等周期的省内中长期交易。”新疆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部主任宋学强说。

7 月 22 日，新疆组织独立储能企业参与电力市场 8 月份的省内月度集中交易。当天，3 家独立储能企业达成充电电量 72.33 万千瓦时、放电电量 4.41 万千瓦时的交易量。

独立储能企业既能从电网购入电量储存，也能向电网释放储存的电量。新疆通过建立多元化电力市场交易机制，允许独立储能企业同时以“电力用户”和“发电企业”双重身份参与交易，即充电时按电力用户身份购电，放电时则视同发电企业供电。

宋学强表示，2023 年，新疆允许独立储能企业参加电力市场交易中的月度双边交易。此次进一步扩大独立储能企业参与电力市场交易范围，能让独立储能企业依托充放电的时间差，有效实现发用电负荷曲线“削峰填谷”，助力清洁能源消纳。

截至 7 月 22 日，新疆今年已有 8 家独立储能企业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累计在清洁能源大发时段购入电量 5.5 亿千瓦时，在用负荷高峰时段释放电量 2.2 亿千瓦时。